

股票代码：600400

股票简称：红豆股份

编号：临 2017-005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向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出售房地产业务的重大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开市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29 日起停牌不超过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2017 年 1 月 6 日、2017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3）、《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1）、《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就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相关方开展进一步磋商协调工作，并积极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0 日